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、微信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2年10月26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（其中独立董事3名）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表决董事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刘清勇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认为公司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内容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的生产经营情况，财务数据真实准确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（公告编号2022-077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2、审议通过关于《设立全资子公司》的议案

经与会董事研究讨论，认为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是基于公司先进电机研发基地建设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推进深化改革，持续完善研发体系，董事会同意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8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3、审议通过关于《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将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和监事会提交的有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9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10 月 26 日